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
12440307MB2C83525T

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

(2024) 年度

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综合事务中心

法定代表人 蓝云静

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

《事业	单位名称	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综合事务中心
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

单位 法人 证书》 登载 事项	宗旨和 业务范围	拟定机关后勤服务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并组织实施。协助街道办事处做好政府采购、固定资产管理、政府物业管理、机关饭堂管理、公务车管理、会务服务等后勤保障工作。承担街道日常财务管理工作。协助做好小型市政工程建设管理相关工作。完成街道党工委、街道办事处交办的其他任务。	
	住 所	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冬青路 18 号宝盛华景园公寓 5 栋 203 号	
	法定代表人	蓝云静	
	开办资金	4683 万元	
	经费来源	财政核拨	
	举办单位	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办事处	
资产 损益 情况	净资产合计（所有者权益合计）		
	年初数（万元）	年末数（万元）	
	1412.64	1443.37	
网上名称	无	从业人数	23
对《条 例》和 实施细 则有关 变更登 记规定 的执行 情 况	无		

开展业务活动情况

一是高标准严要求创新优化饭堂管理工作；二是强责任、抓落实，物业管理有序推进，确保各处物业规范、按需使用，避免闲置浪费；三是严把政府采购关，确保政府采购阳光高效；四是加大街道财务管理和监督检查力度，规范街道财经秩序，严格做好财务监管，确保财务核算准确规范；五是加强公务车辆管理工作和固定资产管理工作；六是出色地完成了街道各项会务保障及街道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

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	无
绩效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况	无
接受捐赠 资助及其 使用情况	无
事业单位 委托意见	兹委托登记管理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。 法定代表人:   公章: 2025 年 2 月 10 日
举办单位 意见 (含 保密审查 意见)	经举办单位审查, 可以向社保公示。  公章: 年 月 日

填表人: 

联系电话: 13691934559

报送日期: 2025.2.10